

富滇银行“富滇稳健”人民币理财计划 1 号产品说明书

理财产品编号：WG1932

重要须知：

- 本理财产品说明书为理财产品协议书、客户权益须知、风险揭示书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若对本理财产品说明书的内容有任何疑问，请向富滇银行理财顾问咨询。
- 本理财产品不等同于银行存款。
- 本产品为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面向合法的个人及机构投资者销售。请认真阅读本说明书风险提示内容，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进行投资决策。
- 本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富滇银行郑重提示：在购买产品前，投资者应确保自己完全明白该项投资的性质，详细了解和审慎评估该产品的资金投资方向、收益等基本情况，在慎重考虑后自行决定购买与资产管理需求匹配的产品；在购买产品后，投资者应随时关注该产品的信息披露情况，及时获取相关信息。我行将恪守勤勉尽责的原则，仅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的资料操作，合理配置资产组合，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理财服务。
- 富滇银行将根据监管规定向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报送购买本理财计划投资者的身份信息，投资者签署本说明书即知晓并授权富滇银行报送。
- 本理财产品说明书解释权归富滇银行所有。

一、产品概述：

- 1、产品名称：“富滇稳健”人民币理财计划 1 号 1932 期
- 2、产品编号：WG1932
- 3、产品登记编码：C1091719000124（该编码可用于登录中国理财网 www.chinawealth.com.cn 查询产品登记信息）
- 4、产品类别：保证收益型理财计划
- 5、发售对象：个人客户、机构客户
- 6、理财期限：167 天
- 7、理财货币：人民币
- 8、单位金额：1 元人民币为 1 份
- 9、认购金额：认购起点份额为 10000 份，超过认购起点份额部分应为 1000 的整数倍。
- 10、内部风险评级：极低风险（本评级为富滇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 11、发行规模：产品规模上限为 2 亿元。
- 12、客户年化收益率：3.40%（已扣除银行管理费、投资管理人管理费及托管费）
- 13、产品募集期：2019/8/20 至 2019/8/26 如本产品提前成立，则募集期亦相应提前终止。募集期内按活期存款利率计息，且活期利息不计入本金。

- 14、产品成立日：2019/8/27（若本产品提前成立，以实际成立日为准）
- 15、产品到期日：2020/2/10（若本产品提前成立或终止，以实际到期日为准）
- 16、银行管理费：0.79%/年（由管理银行收取）
- 17、银行托管费率：0.04%/年（由托管银行收取）
- 18、投资管理人管理费：0.15%/年（由投资管理人收取）
- 19、本金及收益兑付方式：产品到期后三个工作日内，富滇银行将本金及收益一次性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产品到期日至兑付日期间不计利息）
- 20、收益计算：投资收益=投资本金×产品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365
- 21、税款缴纳：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依法自行申报缴纳。
- 22、提前终止：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
- 23、其他规定：本理财产品可质押，不可转让。

二、投资对象：

（一）本理财计划的投资方向为：

1. 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各类金融债（含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中央银行票据、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集合债券、资产支持票据（ABN）、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资产支持证券（ABS）、债券型基金、期限在7天以上（不含7天）的债券回购等。

2. 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期限在7天以内（含7天）的债券回购等。

3. 标准化金融产品：仅包括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所描述的范围的金融产品、证券公司的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新股基金优先级、股票质押融资金融产品、股票定向增发结构化产品优先级。

（二）投资比例：

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及标准化金融产品的投资比例为100%。

（三）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间，若因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上述投资比例发生变更和调整的，富滇银行将提前两个工作日通过富滇银行网站（<http://www.fudian-bank.com>）、网点等渠道对相关变更信息进行披露。客户不接受的，可按照相关约定在变更生效前赎回理财产品。客户未在变更生效前向富滇银行提出赎回申请的，视为同意接受变更后条款，富滇银行有权按照变更后的约定内容进行操作。

三、本金及理财收益：

1、客户理财收益计算公式

客户理财收益=理财本金×客户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计算示例：假定某投资者的投资金额为1万元人民币，投资于该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为3.40%，实际理财期为167天，则投资者的收益= $10000 \times 3.40\% \times 167 / 365 = 155.56$ 元。

注：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2、银行管理费计算公式

银行管理费=理财本金×银行管理费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3、银行托管费计算公式

银行托管费=理财本金×银行托管费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4、投资管理人管理费计算公式

投资管理人管理费=理财本金×投资管理人管理费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5、到期资金支付

本理财产品到期时，理财总资产在支付客户投资本金及理财收益，并扣除银行管理费、托管费、投资管理人管理费(如有)后，如有超额收益，作为银行管理费由富滇银行收取。

到期一次性兑付本金，并按客户年化收益率计付理财收益。

四、产品认购：

1、认购期：2019/8/20至2019/8/26。认购期内，一旦达到发行规模上限，则本理财产品提前结束认购。

2、认购手续：认购期内，个人客户请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富滇卡（或富滇银行储蓄存折）；机构客户请带营业执照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以及法人印鉴到富滇银行各营业网点办理。

3、认购撤单：在认购期内允许撤销认购。

五、提前终止：

1、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市场出现重大波动，可能影响到本理财产品的正常运行时，富滇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2、提前终止时，客户理财收益、银行管理费及银行托管费按以下机构公式计付：

客户理财收益=理财本金×客户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银行管理费=理财本金×银行管理费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银行托管费=理财本金×银行托管费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投资管理人管理费=理财本金×投资管理人管理费率×实际理财天数÷365天

3、提前终止时，客户到期资金到账日为理财产品提前到期日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

4、提前终止情形发生时，富滇银行将通过各营业网点和网站(<http://www.fudian-bank.com>)发布公告，敬请投资人关注。

六、信息披露：

1、有关本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将通过富滇银行各营业网点和网站(<http://www.fudian-bank.com>)发布相关信息公告。

2、对于银行认为已经、即将或可能对本期理财产品的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富滇银行将通过适当的方式进行公告。

3、富滇银行和客户同意银行出具的理财资产报告无需审计。如监管机构认为需要审计，则相关审计费用由银行承担。

七、客户投诉与受理：

投资人对本理财产品有任何异议和意见，请以下述方式反馈，富滇银行将在一周内将处理结果告知投资人。

- (1) 向富滇银行理财经理或富滇银行营业网点反馈；
- (2) 通过富滇银行客户服务热线（0871-96533）反馈。

八、相关事项说明

- 1、本理财计划客户年化收益率已经扣除了客户应支付的银行管理费、银行托管费和投资管理人管理费。
- 2、本理财计划银行管理费由富滇银行收取。
- 3、本理财计划投资管理人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投资管理费由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收取。
- 4、本理财计划托管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托管费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取。

九、理财计划相关方简介

1、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富滇银行”）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洪维智；注册地址：昆明市拓东路 41 号，网址：<http://www.fudian-bank.com/>。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行”）成立于 1987 年 4 月 8 日，总行设在深圳，于 2002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A 股股票代码 600036，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3、广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是国内首批获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广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后，将全面承继广发证券原资产管理部的相关业务，并积极申请公募基金发行资格，业务范围兼顾公募基金以及私募融资两大领域，网址：<http://www.gf.com.cn/>。

客户签章

年 月 日

富滇银行“富滇稳健”人民币理财计划 1 号

风险揭示书

（保证收益型）

理财产品编号：WG1932

尊敬的客户：

由于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在您选择购买本理财产品前，请认真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一、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本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1. 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本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该产品适合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成长型、进取型的个人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购买。本理财产品保障本金及合同承诺的理财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来源于银行间市场各金融工具组合的出让、处分或持有到期的收入。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调整，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调整而调整。

2.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3. 提前终止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市场出现重大波动，经富滇银行合理判断认为难以实现理财目标，从而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的，投资人仅能获得按实际理财期限计算的理财收益。

4. 延期风险：如因理财产品项下资产组合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产品不能按时还本付息，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

5. 流动性风险：理财期内投资人没有提前终止权，不能在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取回资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您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投资人可提前终止的理财产品的，您可根据需要提前终止理财产品，以解决流动性需求，但提前终止理财产品您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理财收益，您将承担由此造成的理财收益减少的风险。

6. 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

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富滇银行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登录富滇银行网站或致电富滇银行客户服务热线（0871-96533）或到富滇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富滇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富滇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富滇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富滇银行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 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本理财产品开始认购至理财产品原定成立日之前，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富滇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理财产品，富滇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

8. 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本理财计划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型，理财计划期限为 167 天，风险评级为极低风险，适合购买客户为风险承受能力为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成长型、进取型的个人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购买的客户。

最不利情形下的投资结果示例：

在发生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或风险揭示中其他风险的最不利情况下，客户收益可能无法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且可能损失全部理财本金，同时也可能导致延期分配。举例如下：

客户 7 月 1 日购买某期富滇稳健理财产品（投资周期为 7 月 1 日-10 月 1 日），本金 5 万元，银行 7 月 1 日确认购买成功。假设该理财产品所投资所有信用资产 9 月 29 日同时发生信用违约，未归还本金和利息，则银行将变现理财产品投资的其他资产，在到期日 10 月 1 日仅收到其他资产或现金所对应部分的资金。在上述情况下，银行保留向发生信用风险的资产发行主体进行追偿的法定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为实现权利而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后，银行将按照每一客户理财本金占本理财产品项下所有客户理财本金总额的比例继续向客户进行分配。（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在您签署本理财产品相关协议、合同等文本前，应当仔细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及本理财产品

品说明书的全部内容，同时向我行了解本理财产品的其他相关信息，并独立做出是否购买本理财产品的决定。您签署本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产品协议书，并将资金委托我行运作是您真实的意思表示。本风险揭示书、理财产品协议书、理财产品说明书、客户权益须知将共同构成您和我行双方理财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个人投资者需填写《富滇银行理财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以下简称《风险评估问卷》）并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确定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级。富滇银行综合理财系统将记载投资者身份信息及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内容和结果。投资者在富滇银行首次购买理财产品时，应在富滇银行营业网点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有效期限为一年；超过一年或发生可能影响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投资者需通过柜台或网上银行方式主动重新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投资者类型，购买适合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评估问卷》，您属于_____型投资者，（☐适合/☐不适合）购买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应该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适合的理财产品，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投资者在购买理财产品时，应填写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抄录本风险揭示书的风险确认语句并签名确认。

投资者勾选确认：

本人风险承受能力评级为：

☐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成长型、☐进取型

投资者全文抄录：

本人已经阅读风险揭示，愿意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者抄录：_____

确认人（签字）：

风险揭示方：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2019 版）

甲方：客户

乙方：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名词释义

理财产品：即本协议项下的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本理财产品”），是指乙方接受甲方的理财委托，代理甲方将其人民币理财本金按照产品说明书载明的投资计划和方式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按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情况向甲方支付人民币理财本金及收益并收取管理费等费用的产品；投资收益和投资风险由甲方自行承担。

产品说明书：指与《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中记载的理财产品编号一致的《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

风险揭示书：指与《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中记载的理财产品编号一致的《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交易日：指甲方和乙方签署《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的日期。

投资起始日：指开始计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的日期，于产品说明书中载明。

投资到期日：指终止计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的日期，于产品说明书中载明。

银行扣款日：指乙方将本协议交易资金从甲方活期（或卡）账户划入乙方指定账户的日期。

交易账户：指甲方开立的与本理财产品绑定，用于支付购买理财产品资金，理财产品到期后划转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的交易账户。该账户的账号以本协议中“卡号/账号”所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保证投资资金来源合法，有权投资本理财产品，且投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反洗钱等规定）。

2、甲方承诺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甲方资料如有变更，甲方应及时到原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手续。因甲方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依照销售文件购买的本理财产品并非存款，在约定的产品投资期内，投资本金不另计存款利息。

4、甲方须妥善保管本协议，如有遗失，可持有效证件到乙方经办机构办理补发手续。

5、甲方对销售文件及其条款负有保密义务。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向任何组织、个人提供或泄露与乙方有关的业务资料及信息。

6、甲方签署本协议后，即授权乙方在约定时间从约定交易账户扣划甲方本协议项下的理财款项，乙方在划款时均无须再尽通知义务。

7、甲方如果是个人客户，承诺如果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发生变化时，须主动向乙方申请重新评估，如因甲方未尽告知义务或未向乙方申请重新评估，导致甲方风险承受能力和产

品风险等级不匹配，乙方不承担责任。

8、自交易日至扣款日期间，甲方授权乙方冻结甲方交易账户内的投资资金，最大限度保证该账户在银行扣款日能足额扣款。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投资本金不能从约定交易账户及时足额划转的，本协议不生效，乙方不承担责任。

9、甲方承诺在产品存续期内，除非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行权终止理财产品，否则不得要求乙方在产品非开放日提前退还已扣划款项，且不得将约定交易账户销户。

10、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甲方所应享有的其他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依照产品说明书载明的收费项目、标准和方式收取相关费用。

2、乙方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将投资本金（如有，下同）及收益（如有，下同）划入约定交易账户。由于甲方原因或因约定的交易账户状态异常（包括但不限于挂失、依法被司法机关冻结、查封、扣划等）造成投资本金与收益无法入账以及由此产生的损失，甲方应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应按照产品说明书的规定披露产品相关信息。

4、乙方不负责代扣代缴甲方应缴纳的税款，相关法律法规、税收政策另有规定或产品说明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5、乙方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报送甲方身份信息及其持有理财产品信息。

6、乙方对本协议及其条款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组织、个人提供或泄露与甲方有关的业务资料及信息，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7、除按产品说明书约定乙方或甲方享有的提前终止权外，甲方有违约行为时，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8、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乙方所应享有的其他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

三、免责条款

1、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部门政策变化，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战争、非富滇银行的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等不可控制因素，导致乙方无法或延后履行本协议的有关义务，乙方不承担责任。

2、由于不可抗力或乙方无过错且无法防止的外因而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3、非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遗失协议、甲方协议被盗用、本协议交易账户被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冻结、扣划等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发生前述情形时，乙方将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采取必要合理的补救措施，尽力保护甲方利益，以减少损失。

四、争议处理

1、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首先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向乙方所住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内，本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五、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一）协议生效

1、在甲方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下，本协议经甲方签字且乙方盖章后成立。在甲方的投

资本金成功从其交易账户足额划转的情况下本协议在理财产品成立日生效(若乙方宣布理财计划不成立的除外)。

2、在甲方赎回理财产品或对理财产品撤单的情况下, 本协议经甲方签字且乙方盖章后生效。

(二) 协议终止

1、本协议及产品说明书项下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本协议自动终止。

2、除按产品说明书约定甲方或乙方享有的提前终止权外, 甲方有违约行为或交易资金被国家有权机关采取保全措施时, 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三) 其他

1、本协议书与《产品说明书》(本协议“产品说明书”均指甲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富滇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等相关文件构成本协议完整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上述附件材料详见另页, 客户签署本协议前应仔细阅读本协议条款和上述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及客户权益须知, 充分理解相关的协议条款和潜在风险。客户自愿购买乙方人民币理财产品, 并遵守理财合同项下的各项规定。

2、本协议中涉及的所有日期如遇中国及国际市场银行假日, 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协议中涉及的所有专业术语, 均参照国际惯例解释。

3、本协议一式贰分,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富滇银行理财产品客户权益须知（2019 版）

尊敬的客户：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您在投资理财产品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请在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前，通过我行的个人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了解您的风险偏好和产品需求。认真阅读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销售文件，具体为《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和本《客户权益须知》等，选择购买与您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您在阅读时如有不明之处，可及时向我行理财人员进行咨询。请关注我行对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渠道与频率以及我行相关联络方式，如您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有任何异议或意见时请及时向我行反馈。我行将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态度竭诚为您提供专业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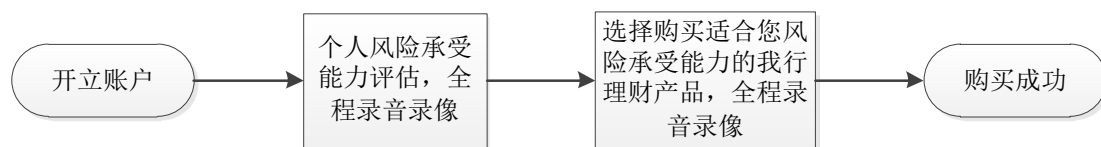
一、办理流程

（一）个人客户在我行网点申请购买理财产品时，须在我行开立个人结算账户（银行卡或活期存折），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客户在我行网点申请购买理财产品时，须在我行开立对公结算账户（只能为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受托人持法人营业执照原件（正、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以及法人印鉴在开户行柜台办理。通过其他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网上银行等）购买理财产品须遵从我行相关规定。

（二）我行经审核同意接受客户购买申请的，客户应指定其开立在我行的个人或公结算账户作为清算账户。该账户用于我行和客户之间根据理财合同办理的交易本金与投资收益等款项收付。客户同意，我行制作的该账户收款、付款记录是证明该账户项下款项收付的有效凭证；

（三）客户应在合同签署之日按照理财合同约定的币种和交易金额向清算账户存入本金；

（四）我行在投资起始日或合同约定的扣款日从客户的清算账户中扣划全额交易本金成功，则购买理财产品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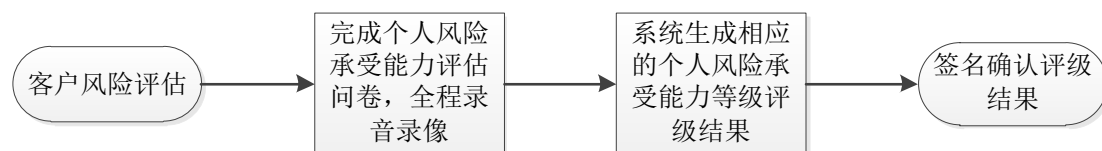
二、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一）客户首次购买理财产品，须在我行营业网点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二）超过一年未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或发生可能影响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的，再次购买理财产品时，须重新进行评估，请您主动在我行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银行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三）我行根据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将客户分为 1-5 级，分别为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

成长型、进取型客户。按照监管要求，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不低于产品风险评级时，方可购买该理财产品。请您根据您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选择与您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理财产品。您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应以您在购买理财产品前的最近一次有效评估为准，请您参考该次评估结果选择与您风险承受能力想匹配的理财产品。



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类型	风险特征描述	适合的产品类型
保守型	风险承受能力极低，对收益要求不高，追求本金安全。不乐意接受任何风险，适合投资以保本为主的投资工具。	极低风险产品
稳健型	风险承受度较低，能容忍一定幅度的本金损失，止损意识强。适合投资本金风险相对较小，具有一定升值能力的投资工具。	极低、低风险产品
平衡型	风险承受度适中，偏向于资产均衡配置，能够承受一定的投资风险。适合投资为您提供温和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温和波动的投资工具。	极低、低、中等风险产品
成长型	风险承受度较高，偏向于激进的资产配置，对投资收益预期相对较高。适合投资为您提供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波动的投资工具。。	极低、低、中等、较高风险产品
进取型	风险承受度高，资产配置以高风险投资品种为主，追求投资收益最大化。适合投资能够提供高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波动大的投资工具，但投资可能跌至远低于本金或完全损失本金，客户需对投资所导致的任何亏损承担责任。	极低、低、中等、较高及高风险产品

三、富滇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评级

富滇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评级将理财产品分为 1—5 级，分别为：极低风险产品、低风险产品、中等风险产品、较高风险产品、高风险产品。产品评级是富滇银行基于投资品种期限、信用等级等相关要素做出的内部评级结果。该评级仅供参考，不具备对收益做出任何保证或承诺的法律效力。

风险标识	风险评级	评级说明
R1	极低风险	产品到期或赎回时，本金损失的风险极低，收益浮动可控
R2	低风险	产品到期或赎回时，本金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收益浮动相对可控
R3	中等风险	产品到期或赎回时，有一定本金损失的风险，收益浮动且有一定波动
R4	较高风险	产品到期或赎回时，本金损失的风险较大，收益浮动且波动较大
R5	高风险	产品到期或赎回时，本金损失的风险极大，同时收益波动极大

四、理财产品信息披露和投诉处理方式

（一）有关产品相关信息的披露方式、渠道和频率，您可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遇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发生富滇银行认为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正常成立、运作、投资顾问变更等重大事件及突发事件，富滇银行将通过公开网站（www.fudian-bank.com），或其他有效方式进行信息披露。

富滇银行按照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发布理财计划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登录富滇银行网站、致电富滇银行客户服务热线（400-88-96533 或 0871-96533）或到富滇银行营业网点查询。

（二）投资者如对富滇银行销售的产品和我行服务有任何意见和建议，可联系我行的理财经理或反馈至富滇银行各营业网点，可致电富滇银行客户服务专线（400-88-96533），我行将及时受理并给予答复。

五、富滇银行联络方式

（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96533 或 0871-96533。

（二）富滇银行网址：www.fudian-bank.com